

2021年度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是市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实现党对政法工作领导的重要组成形式，主要职责是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协调各方职能、统筹政法工作、建设政法队伍、督促依法履职、创造公正司法环境，带头依法依规办事，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保证宪法法律正确统一实施。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2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1. 办公室、2. 干部处、3. 研究室、4. 宣传处、5. 政治安全处、6. 维稳指导处、7. 综治督导处（挂专项行动处牌子）、8. 基层社会治理处（挂见义勇为工作办公室牌子）、9. 反邪教协调处、10. 执法监督处、11. 法治处（挂市司法体制改革办公室牌子）、12. 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53.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915.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8.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2.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15.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53.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5,881.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7.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881.52	总计	62	5,881.5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753.90	5,753.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7.47	4,787.4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	4,707.16	4,707.16					
2013101	行政运行	1,650.80	1,650.8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36	76.36					
2013105	专项业务	177.30	177.3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支出	2,802.70	2,802.7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31	80.3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31	8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07	328.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07	328.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69	133.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29.59	129.59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9	6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41	122.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41	122.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41	122.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5.95	515.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60	0.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60	0.6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5.35	515.3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5.35	515.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881.52	2,617.24	3,264.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15.08	1,650.80	3,264.2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34.77	1,650.80	3,183.97			
2013101	行政运行	1,650.80	1,650.8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36		76.36			
2013105	专项业务	181.67		181.6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25.94		2,925.9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31		80.3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31		8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07	328.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07	328.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69	133.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59	129.5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9	6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41	122.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41	122.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41	122.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5.95	515.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60	0.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60	0.6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5.35	515.3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5.35	515.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53.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915.08	4,915.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8.07	328.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2.41	122.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15.95	515.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53.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5,881.52	5,881.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7.6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7.6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881.52	总计	64	5,881.52	5,881.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5,881.52	2,617.24	3,264.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15.08	1,650.80	3,264.2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34.77	1,650.80	3,183.97
2013101	行政运行	1,650.80	1,650.8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36		76.36
2013105	专项业务	181.67		181.6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25.94		2,925.9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31		80.3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31		8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07	328.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07	328.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69	133.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59	129.59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9	6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41	122.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41	122.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41	122.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5.95	515.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60	0.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60	0.6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5.35	515.3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5.35	515.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8.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8.82	30201	办公费	57.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17.0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01.1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59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79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19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0.0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1.45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82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31.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5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8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0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2.62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20.17	公用经费合计					197.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50		10.00		10.00	1.50	6.64		5.31		5.31	1.3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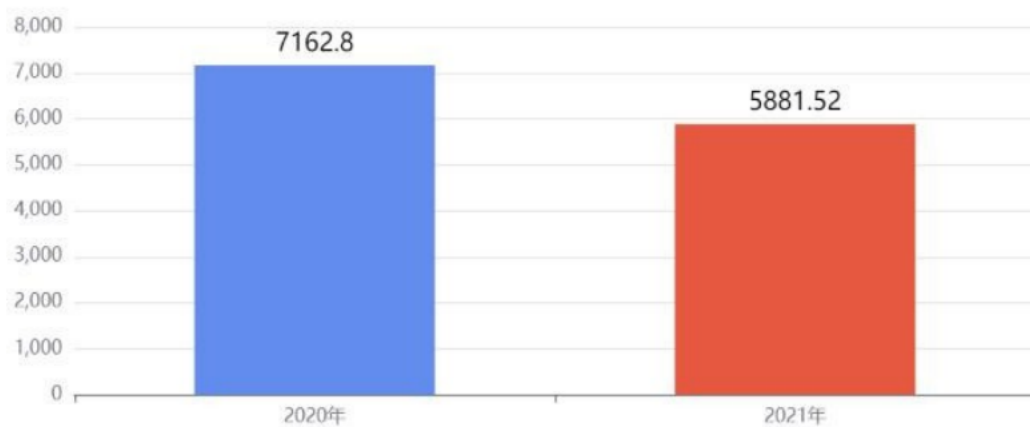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5,881.5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81.28 万元，下降 17.89%。主要是该科目下济南市雪亮工程建设资金等项目经费大部分完成任务，今年收、支大幅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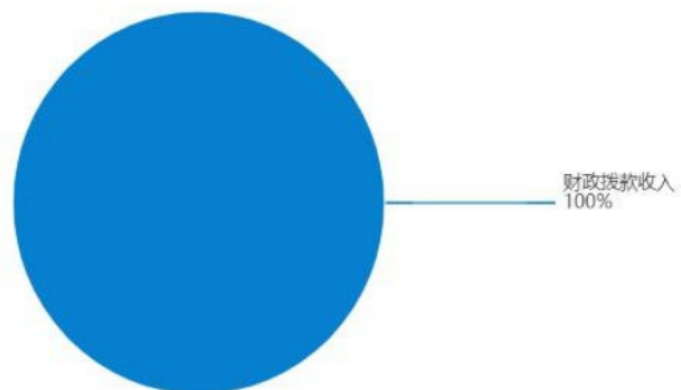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5,75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53.9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753.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408.9 万元，下降 19.67%。主要是该科目下济南市雪亮工程建设资金等项目经费大部分完成任务，今年财政拨款收入大幅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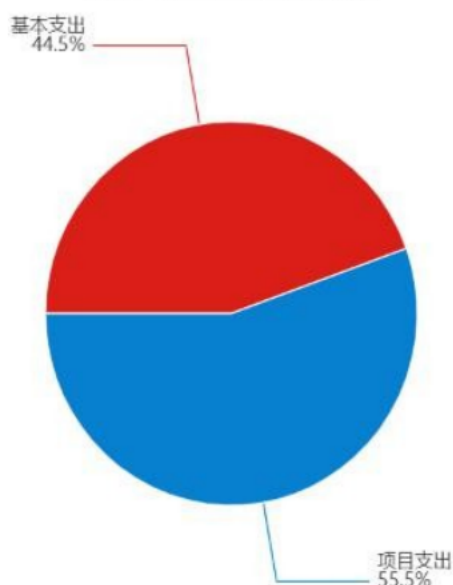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5,881.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17.24 万元，占 44.5%；项目支出 3,264.28 万元，占 55.5%。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617.2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98.22

万元，下降 3.62%。主要是该科目下减少了平时考核奖励费等工资福利支出。

2、项目支出 3,264.2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027.79 万元，下降 23.95%。主要是该科目下济南市雪亮工程建设资金等项目经费大部分完成任务，今年财政拨款收入大幅减少，支出也相应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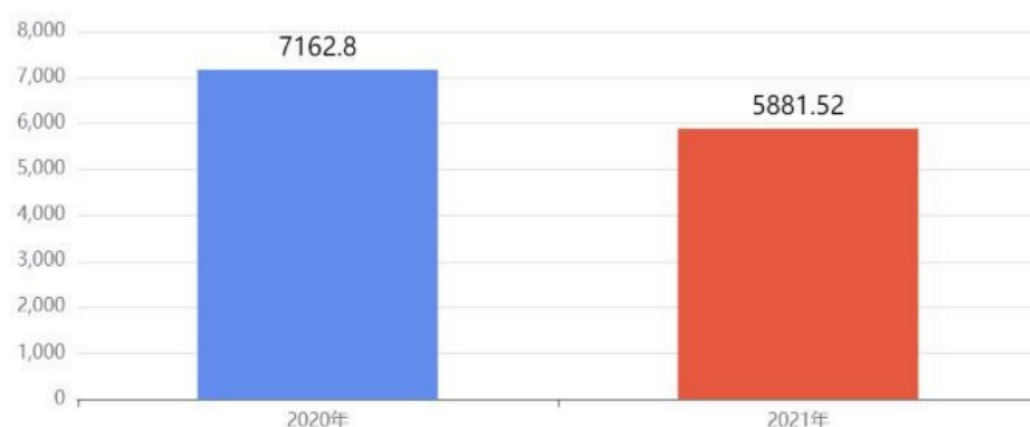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881.5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81.28 万元，下降 17.89%。主要是该科目下济南市雪亮工程建设资金等项目经费大部分完成任务，今年收、支大幅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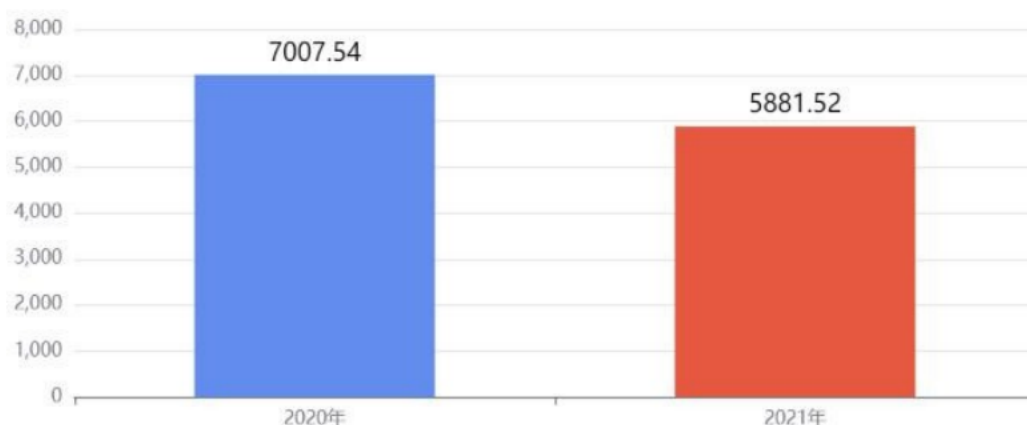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81.5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26.02 万元，下降 16.07%。主要是该科目下济南市雪亮工程建设资金等项目经费大部分完成任务，今年收、支大幅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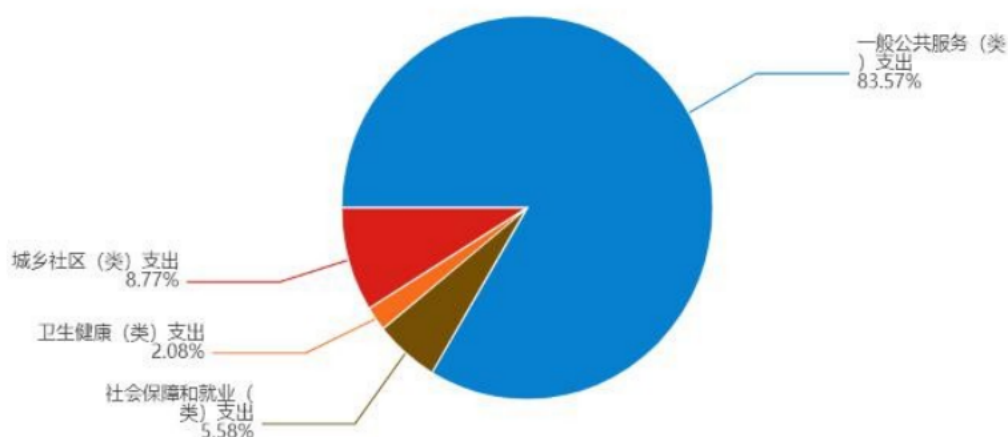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81.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915.08 万元，占 83.5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8.07 万元，占 5.58%；卫生健康（类）支出 122.41 万元，占 2.08%；城乡社区（类）支出 515.95 万元，占 8.7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8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8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6.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财政预留预算指标，按照市委要求和政法业务工作需要，年内追加了济南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等项目经费；列支了 2020 年度委机关省级精神文明奖、发放了 2020 年度全市经济社会综合考核奖和 2020 年第一至第四季度平时考核奖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62.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财政供养人员发生变化及列支了 2020 年度委机关省级精神文明奖。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反映政法工作业务费用，委机关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牢记“过紧日子”思想，压缩不必要的工作开支，年度结转额度，财政已收回。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235.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反映市域社会治理综合业务等费用，在工作中，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牢记“过

紧日子”思想，压缩“五项”经费支出和减少不必要的工作开支，年度结转额度，财政已收回。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5.9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财政预留预算指标，按照市委要求和政法业务工作需要，年内追加了济南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等项目经费。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3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按照市委要求和政法业务工作需要，年内追加了济南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1.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退休人员增加及列支了 2020 年度委机关退休人员省级精神文明奖，致使数据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财政供养人员发生变化，单位基本养老金缴费支出结余，年底收回结余部分财政拨款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4.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财政供养人员发生变化及职级发生变化，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结余，年底收回结余部分财政拨款预算。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财政供养人员发生变化及职级发生变化，增加了单位医疗费缴费基数。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支付出彩型好干部谢庆录同志奖励金。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5.3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下支付 2020 年度委机关80人综合发展考核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617.2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420.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197.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4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们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虽然增加了财政供养人员，但是在预算基础上进行了大力压缩，再加上疫情影响，减少了团组出行，大部分工作精力放在了疫情防控，社会层面维稳，市域社会治理、平安济南、法治济南等业务方面。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委机关按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执行，规范使用公务用车，提倡绿色出行，控制公车使用频次，外出督导调研尽量合并调

研内容，提倡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出行，有效建立公务用车使用台账，定点维修、定点加油、定点保险，提高工作效率。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汽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年审费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们在实际工作中，落实《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和《济南市党政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和数量，减少不必要的接待活动，无公函不接待。其中：

国内接待费 1.33 万元，主要用于省委政法委有关工作组来济督导检查工作及兄弟省份政法委及各地市政法委对我市政法综治、扫黑除恶、反邪教、综治中心等业务工作进行学习考察调研活动，共计接待 11 批次、99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7.0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1.47 万元，下降 17.38%，主要原因是委机关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牢记“过紧日子”思想，压缩不必要的工作开支，年度结转额度，财政已收回。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37.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602.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9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资金 5,707.05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以奖代补资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010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11 个项目中，1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我们确定办公室为牵头处室，明确了工作要求和工作目标，组织各业务处室对各自负责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明确了自评的要求和标准，对各处室编制的自评表进行了修改完善，提高了自评表的完整性、准确性。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各项目开展的总体情况优秀，提高了社会治理能力、化解了矛盾纠纷、打击了违法犯罪、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推动了平安济南，法治济南建设，但也存在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和资金支付进展缓慢，扣分因素为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项目多数为保障类、基础类项目，年末存量资金大，预算完成率低，项目资金未能按预算及时使用，工作开展所需资金难以准确预估，政府采购年初预算与实际执行偏差大，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市域社会治理安保维稳综合业务经费、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以奖代补资金、新媒体工作室音视频播放设备质保金、市维稳经费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市域社会治理安保维稳综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5分。全年

预算数为 195.84 万元，执行数为 146.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比较符合实际，项目开展有序，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年度内计划开展宣传活动不少于2次，实际开展3次，确保不发生政治安全风险事件，维护了社会稳定，参加政法培训工作培训人员满意度指标达90%，绩效自评为97.5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项目资金未能按预算要求及时拨入和使用，预算完成率低，预算执行力度、推进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细化项目绩效目标，提高项目资金利用率；合理编制预算项目资金金额，同时加快项目资金拨付，规范支出，确保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达标；加强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加快预算的执行进度，减少存量资金，切实提高预算完成率；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2、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10 万元，执行数为 2,0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的意见》的通知（济办发〔2018〕15 号）要求，根据街镇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奖补资金转移支付各区县，各区县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工作开

展效果好、克服困难程度高的多奖多补，对工作推进不积极、工作成效差的少补不补，充分体现资金“奖补”性质，不搞平均分配，将资金进行差异化奖补和项目化分配，用于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监控设备及软件系统升级，创新试点工作成效奖励、专兼职网格员报酬、中心日常运转、实体化建设等方面，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专款专用，切实发挥奖补资金的激励作用。项目资金执行情况、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指标均已完成，绩效自评为 100 分。

3、新媒体工作室音视频播放设备质保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38 万元，执行数为 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 9 月按时完成支付任务，验收合格后，10%质保金 43780 元支付给供应商，保障了新媒体工作室业务开展的顺利进行，提升了济南政法工作传播力、影响力、公信力，树立了济南政法品牌形象，被省委政法委评为第三届全省政法新媒体示范工作室。目资金执行情况、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指标均已完成，绩效自评为100 分。

4、市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89 万元，执行数为 12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为“双组长”的领导小组，出台了《关于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的实施方案》，制定了《试点三年任务清单》，明确了试点工作组织架构、创建路径和任务目标。制定出台了《济南市市域社会治理项目化推进

实施方案》，建立全市社会治理重点项目库，经与市直部门和区县对接，首批确定纳入市级项目 28 个，区级项目 10 个。实行一个项目、一个专班、一套方案、一本台账“四个一”工作模式，建立项目动态管理、调度推进、评先创优三项机制，对完成治理高、示范带动作用突出的项目列为社会治理优秀成果和创新案例，在平安建设考核中给予加分，促进部门社会治理水平提档升级。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指标均已完成，绩效自评为 100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资金拨入不及时，结算工作迟缓，预算执行完成率低，预算执行力度、推进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细化项目绩效目标，提高项目资金利用率；合理编制预算项目资金金额，同时加快项目资金拨付，加强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加快预算的执行进度，规范支出，减少存量资金，切实提高预算完成率；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以奖代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开展专项业务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 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 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 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 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 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 社区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市域社会治理安保维稳综合业务经费	97.50	优
2	市委维稳资金济南市雪亮工程暨有关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99.40	优
3	行政政法单位办公办案经费	97.30	优
4	济南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98.76	优
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以奖代补经费	100.00	优
6	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以奖代补资金	100.00	优
7	济南市见义勇为基金	100.00	优
8	济南市教育转化攻坚战专项经费	100.00	优
9	新媒体工作室音视频播放设备质保金	100.00	优
10	市维稳经费	98.20	优
11	济南市雪亮工程建设资金	100.00	优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域社会治理综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5.84	146.62	146.62	10	74.87	7.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5.84	146.62	146.62	10	74.87	7.5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全市政法系统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扎实做好政法维稳各项工作，为建设“大强美富通”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积极维护社会稳定，扎实开展“万警进万企”活动，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持续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突出抓好矛盾预防化解，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创新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加快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推动智慧雪亮工程体系建设，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济南。服务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把政法工作融入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深入分析研判需要解决的问题，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政法服务保障更实更细更有效。推进依法治国，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深化政法领域改革，扎实开展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年活动，着力解决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等突出问题，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围绕建设过硬政法队伍，全面加强政法队伍思想政治、纪律作风、业务能力建设，全面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以铁的纪律带出铁的队伍。加大培训力度和舆论引领作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工作条例》，协调各方职能，统筹政法工作，加强政治督察、综治督导、执法监督等制度机制，确保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本年度计划开展政法业务工作会议12次以上，开展宣传活动和培训活动各两次以上，保障政策的群众知晓度达到100%。				2021年，全市政法系统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工作条例》，协调各方职能，统筹政法工作，加强政治督察、综治督导，确保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扎实做好政法维稳各项工作，开展“万警进万企”活动，为企业提供多维度政法服务，被省教育整顿办列为第一批典型案例。聚焦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有效确保了金融风险不累积、不扩散、不升级。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入开展各类风险隐患排查化解专项行动，整治到位率96.29%，筑牢了全市安全稳定的铜墙铁壁。持续保持对黑恶势力犯罪的高压态势，全面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对专项斗争开展以来侦办的495起涉黑恶案件开展倒查，全市新打掉涉黑犯罪组织1个，涉恶势力犯罪集团7个。创新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加快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推动智慧雪亮工程体系建设，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济南。围绕建设过硬政法队伍，全面加强政法队伍思想政治、纪律作风、业务能力建设，全面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以铁的纪律带出铁的队伍，排查整治顽瘴痼疾问题9774个，推荐表彰了一批先进英模典型。本年度开展培训工作6批次，政法业务工作相关会议4次，集中开展宣传活动3次。2021年济南市整体治安状况良好，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满意度达98%以上，体现了群众对济南市治安状况等各项工作的充分肯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政法业务培训次数	≥2批次	6批次	5	5	
			政法工作宣传次数	≥2次	3次	5	5	
			政法业务工作会议次数	≥12次	19次	5	5	
		质量指标	参会人员签到率	≥90%	≥90%	5	5	
			政法业务培训参与率	≥90%	≥90%	5	5	
			宣传内容符合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参与处置突发事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安保维稳等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培训讲师成本	≤5000元/人	5000元/	2	2	
			开展政法业务成本控制率	=100%	=100%	3	3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政治安全风险事件发生数	0起	0起	5	5	
			社会群体性事件发生数	0起	0起	5	5	
			突发事件解决率	≥90%	≥90%	2	2	
			宣传工作区域覆盖率	≥90%	≥90%	5	5	
			政策的群众知晓度	≥90%	≥90%	3	3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培训机制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7.5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以奖代补资金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10	2010	20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10	2010	201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全面铺开，专职网格员达10000人以上，兼职网格员30000人以上，多种形式开展培训，网格化服务管理全覆盖，实现全市网格一网贯通、各类问题一网打尽，及时有效反应群众诉求、解决群众关心关注问题、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把网格化服务管理作为创新市域社会治理、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基础性工程，制定并出台了《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网格化服务管理实施方案（试行）》等政策文件，全面优化网格设置，明确网格职责，统筹网格力量，实行基层社会治理各项工作“一张网”管理，有效提升了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效能。协调指导区县（功能区）落实市委办公厅印发的《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试行）》，大力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网格化阵地建设，规范优化网格设置，推进专兼职网格力量建设，配置网格长和专职网格员27756人，积极组织党员“双报到”人员、部门下沉力量、楼组长等兼职网格服务力量14万余人，协调划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以奖代补”资金2010万元，有效支撑了区县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发放专职网格员工资人数	≥10000人	≥10000人	8	8	
			发放兼职网格员工资人数	≥30000人	≥30000人	8	8	
			开展培训方式数量	≥2种	2种	8	8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应补尽补率	=100%	100%	8	8	
			培训内容符合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8	8	
		成本指标	网格化服务管理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起	0起	5	5	
			网格化服务管理覆盖率	=100%	100%	5	5	
			网格员有责投诉数	0个	0个	5	5	
			网格员数据采集准确率	=100%	100%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网格数据信息共享机制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网格员的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网格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新媒体工作室音视频播放设备质保金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8	4.38	4.3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4.38	4.38	4.38	10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按10%返还质保金43780元，保障新媒体工作室建设，扩大“济南政法”微博、微信、手机客户端、头条号、一点号等新媒体平台数量和种类，加强济南政法宣传，树立济南政法品牌，力争在两到三年时间“济南政法”新媒体宣传走在全省前列、进入全国第一方阵。				2021年9月按时完成支付任务，验收合格后，10%质保金43780元支付给供应商，保障了新媒体工作室业务开展的顺利进行，提升了济南政法工作传播力、影响力、公信力，树立了济南政法品牌形象，被省委政法委评为“第三届全省政法新媒体示范工作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质保金返还规定	＝1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质保金返还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质保金返还时间	2021年9月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故障次数	0次	0次	15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维护机制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方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维稳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89	123.24	123.24	10	82	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150.89	123.24	123.24	10	82	8.2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立应急处突与日常治理相结合的统筹协调机制，组建市域社 会治理工作专班，确保指挥协调统一、运转服务高效、处置及 时到 位，确保全市大局稳定。进行2次宣传活动，1次集中培训。				我市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为“双组长”的领导小组，出台了《关于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的实施方案》，制定了《试点三年任务清单》，明确了试点工作组织架构、创建路径和任务目标。制定出台了《济南市市域社会治理项目化推进实施方案》，建立全市社会治理重点项目库，经与市直部门和区县对接，首批确定纳入市级项目28个，区级项目10个。实行一个项目、一个专班、一套方案、一本台账“四个一”工作模式，建立项目动态管理、调度推进、评先创优三项机制，对完成治理高、示范带动作用突出的项目列为社会治理优秀成果和创新案例，在平安建设考核中给予加分，促进部门社会治理水平提档升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宣传工作次数	≥2次	7次	10	10	
			培训工作次数	≥1次	1次	5	5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率	≥90%	≥90%	5	5	
			宣传内容符合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5	5	
			参与处置突发事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安保维稳等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培训讲师成本	≤5000元/人	≤5000元/人	5	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工作区域覆盖率	≥90%	≥90%	10	10	
			政策的群众知晓度	≥90%	≥90%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2	

网格化服务管理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作为市域社会治理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重要一环，为平安济南法治济南建设起到了重要的基层基础作用。自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开展以来，持续完善了城乡基层基础服务管理体系，解决当前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存在的多网交织、资源分散等问题，有效提升我市城乡社区治理能力和水平。

2. 主要内容

网格化服务管理是市委、市政府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理念，打造“有温度城市”的务实之举。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统一全市条块各类服务管理网格设置，整合现有各类网格服务管理资源，充实新设网格力量，构建各方联动更加紧密、源头治理更加有力、服务管理更加精细的“全市一张网”网格化服务管理新模式，实现全市网格一网贯通、各类问题一网打尽。市财政按照每年每镇 20 万元、每街道 10 万元的标准设立以奖代补资金，用于对各县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奖励补助，促进省会和谐稳定。

3. 实施情况

市委政法委充分研究区县实际情况，坚持以考核为依据、以问题为导向，统筹考虑辖区面积、人口规模、工作成效等多方面因素，力戒“平均主义”，充分体现资金“奖补”性质，切实调动区县、街

镇网格化服务管理积极性。

全市行政区划以 300-500 户或 1000 人左右为单位划分网格。每个网格配备 1 名网格长，2-3 名专兼职网格管理员。建立网格管理员队伍建设、管理、奖惩等制度。村（社区）建立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与村（社区）综治中心一体化运行。配备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主任（可兼职）。为网格管理员配备手持信息终端或相应的手机 APP，实现与镇街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综治中心）事项流转办理信息化。确保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信息采集、分流转办、人员流动等工作高效有序开展。

4. 资金投入

2021 年，全市 15 个区县（功能区）的 161 个街镇，合计投入网格化服务管理以奖代补资金 2010 万元。

5. 使用情况。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的意见》的通知（济办发〔2018〕15 号），做好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市委政法委充分研究区县实际情况，坚持以考核为依据、以问题为导向，统筹考虑辖区面积、人口规模、工作成效等多方面因素，力戒“平均主义”，充分体现资金“奖补”性质，切实调动区县、街镇网格化服务管理积极性。

各区县以平安建设考核情况为主要依据，结合网格设置、网格数量、网格员配备、网格平台建设等几方面工作推进情况，将资金进行差异化奖补和项目化分配，用于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监控设备及软件系统升级，创新试点工作成效奖励、专兼职网格员报

酬、中心日常运转、实体化建设等方面，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全面建成，实现基层基础扎实、纵向贯通顺畅、横向联动高效的服务管理网络体系。实现多网融合、格呼网应，各类问题“一网打尽”。

2. 阶段性目标

建立市、区县、街镇三级联动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及时有效反应群众诉求、解决群众关心关注问题、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为进一步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持续走向深入，以区县（功能区）党（工）委政法委、街镇政法部门为评价对象，围绕网格设置、网格数量、网格员配备、网格平台建设等几方面工作推进情况，将资金进行差异化奖补和项目化分配。

（二）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以考核为依据、以问题为导向，统筹考虑辖区面积、人口规模、工作成效等多方面因素，以定性评价为主，结合定量评价，力戒“平均主义”，充分体现资金“奖补”性质。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见附2表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市委政法委下发通知要求各区县（功能区）党（工）委政法委切实调动街镇开展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积极性，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充分体现资金“奖补”性质，不搞平均分配，根据街镇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对工作开展效果好、克服困难程度高的多奖多补，对工作推进不积极、工作成效差的少补不补，切实发挥奖补资金激励作用，从严从实做好资金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为确保网格化服务管理市以奖代补资金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各区县以平安建设考核情况为主要依据，结合网格设置、网格数量、网格员配备、网格平台建设等几方面工作推进情况，将资金进行差异化奖补和项目化分配，用于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监控设备及软件系统升级，创新试点工作成效奖励、专兼职网格员报酬、中心日常运转、实体化建设等方面，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专款专用。

网格化服务管理市以奖代补资金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的意见》的通知（济办发〔2018〕15号）要求发放区县，区县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充分体现资金“奖补”性质，不搞平均分配，根据街镇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对工作开展效果好、克服困难程度高的多奖多补，对工作推进不积极、工作成效差的少补不补，切实发挥了奖补资金的激励作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附 2）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绩效目标评价要点：

网格化服务管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涵盖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产出指标包括：一是数量指标，基础数据录入要求完成辖区内实有房屋录入、实有人口录入、人房关系匹配工作。二是质量指标，数据质量要求数据全面、信息准、内容实时更新。事件处理流程全面打通，“上下呼应”业务模式逐步应用。三是成本指标，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相匹配，按项目预算执行。效益指标包括：一是社会效益指标，实现为民、便民、惠民目标要求。二是可持续影响指标，促进社会和谐，经济建设健康、快速、持续发展。满意度指标则是指城乡社区网格和专属网格内社区群众对网格员工作的满意度和街镇对网格工作经费拨付满意度两个层面，年度目标值均不低于 90%。

2. 资金投入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的意见》（济办发〔2018〕15 号）文件相关规定，市财政按照每年每镇 20 万元、每街道 10 万元的标准设立以奖代补资金，用于对各县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奖励补助。2021 年，全市 15 个区县（功能区）的 161 个街镇合计资金 2010 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项目概况

市委、市政府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理念，打造“有温度城市”务实之举，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统一全市条块各类服务管理网格设置，整合现有各类网格服务管理资源，充实

新设置网格力量，构建各方联动更加紧密、源头治理更加有力、服务管理更加精细的网格化服务管理新模式。

2. 项目规模

根据《关于建立网格服务管理队伍考核激励机制的暂行办法（试行）》（济政法〔2018〕31号），由村居推荐、街镇审定发文公布、县区政法委备案的网格长、专职网格员、网格信息员等工作人员进行专门考核。根据考核内容，日常巡查、双实信息录入、重点人群服务、风险隐患排查等工作内容均与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开展密切相关。全市以300-500户或1000人为单位，每个网格配备1名网格长，2-3名网格员，建立网格管理员队伍，为网格员配备手持APP，持续强化网格化服务管理的推动指导、检查考核，确保工作落地见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指标：奖补资金年初预算2010万元，到位资金2010万元，实际执行2010万元，执行率100%。

2. 质量指标：资金发放准确率100%；网格员信息采集准确率100%；网格员数据信息更新及时。

3. 时效指标：工作开展及时；资金到账及时；资金支付及时。

4. 成本指标：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管理成本≤上年度工作管理成本；兼职网格员工资成本≤上年度兼职网格员工资成本。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强化顶层设计，推动“多网融合”。市两办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的意见》，明确网格化服

务管理的目标任务、主要职责、考核管理、奖励激励，夯实社会治理的基层基础。二是统一网格设置，配齐网格队伍。在全市统一划定 20492 个网格，切实做到不留空白、不留盲区。对每个网格进行统一编码，实现网格地理信息数据化。坚持专职化发展思路，按照每个网格“1 名网格长、1 名专职网格员、N 名信息员”标准，统一招录专职网格员，实名配置到网格；发挥综治优势，以街镇为单位，组织基层行政执法人员、街镇社区干部、党组织、社会组织、治安志愿者等条块力量进网入格。三是明确网格职责，加强管理考核。市委政法委编制《网格服务管理事项清单》，明确 6 大类 22 项具体职责，各职能部门需要社区协助的业务在网格得到有效承接。制定《关于建立网格服务管理队伍考核激励机制的暂行办法（试行）》，加强考核奖惩，用差异化报酬激发调动网格队伍积极性主动性。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工作推进还不够平衡。受经济条件、基础设施等方面的制约，镇街、村居层面网格化建设还不够平衡。二是规范化程度还有待提升。受行政部门业务职能条块分割等因素制约，部分区县对网格化服务管理和综治中心建设工作缺乏统筹规划。三是网格队伍建设还有待加强。专职网格员数量占比较小，兼职人员较大，难以落实巡查走访、隐患排查、信息报送等工作任务。